

臺北市立大同高級中學 110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一次自主學習工作小組會議紀錄

壹、時間：民國 111 年 2 月 11 日(五)12 時 10 分

貳、地點：線上會議

參、出席人員：應出席 18 人，列席 15 人；實際出席 16 人，列席 14 人（見簽到表）

肆、主席：莊智鈞校長

記錄：洪郁筑幹事

伍、主席致詞：略

陸、前次會議提案或待處理事項報告：（無）

柒、業務報告：

李珮寧組長：報告高二自主學習計畫審查流程及高二自主學習時間導師注意事項。

（報告內容請參閱附件 PPT 簡報，略）

【老師提問】

一、吳淑萍師提問：215 班的自主學習計畫以專題為主，採學年為單位來進行，能否自行調整計畫書的時程表，讓上下學期有連貫性合成 1 份，就不像別班有 2 份自主學習成果。

何叔俞主任回應：自主學習計畫是學生自發性的產出，學校考量學生不知道如何規劃，提供模版(word 檔)供學生參考，學生可自行依個人需求修改。上傳學習歷程檔案系統時，沒有限制上下學期都要上傳，也可以擇優，所以 215 班可以只上傳 1 份成果。

二、黃品璇師提問：我們班有同學想繳交 2 份自主學習計畫，是否可以？

何叔俞主任回應：學生願意繳交 2 份，絕對可以。再麻煩導師協助初審，我們會再分給複審老師。

三、林詩萍師提問：同學若有確定的複審老師，是否能分給該位老師複審？

何叔俞主任回應：學生在計畫書上註明複審老師，圖書館就會分給該位老師。

四、方毓聖師提問：1. 學生想更改上學期計畫，並給導師重新初審，請問目前還能再上傳學習歷程檔案系統嗎？

2. 二上的自主學習計畫需在一升二的暑假開始撰寫，學生當時可能還不確定方向，所以執行時會再更改，請問會有很多學生有這種問題嗎？

何叔俞主任回應：1. 自主學習計畫與成果是多元表現項目，上傳期限以學年為單位，預計應該能上傳至 111 年 7 月。

2. 要視學生個別成熟度而定，有的學生到了高三仍在思考方向，很難界定有多少學生有這種狀況。如果上學期執行時，覺得需要修改，計畫是可以滾動修正的，下學期也可再精進修正，擇優上傳。

莊智鈞校長回應：撰寫自主學習計畫採什麼方向較佳，大學教授也還沒定案，目前能確定的是質重於量，計畫主題是否要和就讀校系相關會比較好，也不一定，有教授表示想看到學生學習過程、如何解決問題、或用行動改變社會，不一定要跟就讀校系相關。

目前自主學習計畫的節數是上下學期合起來 20 節，執行方式已經實施兩年，我們再來思考作法及時程上是否需要調整。

捌、提案討論：（無）

玖、臨時動議：（無）

壹拾、散會：民國 111 年 2 月 11 日 13 時 00 分